

2025年度
新乡市司法局部门决算

二〇二六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新乡市司法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市司法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全面依法治国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省委、市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全面依法治国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承担全面依法治市重大问题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市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二）承担统筹规划立法工作职责。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市政府立法规划和年度立法工作计划建议。负责跟踪了解各部门对立法工作计划的落实情况，加强组织协调和督促指导，研究提出立法与改革决策相衔接的意见、措施。负责面向社会征集地方性法规、规章制定项目建议。

（三）负责起草或组织起草有关重要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负责对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面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审查报送市政府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向市政府报告审查、修改意见。负责立法协调工作。

（四）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责任。负责推进全市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方面的统筹规划、综合协调、督促指导、考核评价工作。指导监督市政府各部门和县（市）区政府依法行政工作。

（五）负责综合协调、指导监督全市行政执法工作。研究完善规范行政执法有关制度，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负责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负责全市行政执法主体和行政执法人员资格管理。负责指导行政裁决工作。

（六）承担市政府交办的法律事务。负责市政府涉法重大决策

和重要事务合法性审查，负责对以市政府名义制发的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推进全市法律顾问工作。

（七）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责任。负责拟定全市法制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全市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全市人民调解、行政调解、行业性专业性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

（八）负责拟定全市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全市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全市律师、司法鉴定、公证、仲裁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监督管理全市法律援助工作。负责全市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组织实施工作。

（九）负责市属监狱管理工作。监督管理市属监狱刑罚执行、罪犯改造等工作。监督管理全市社区矫正工作，指导社会力量和志愿者参加社区矫正工作。监督指导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工作。

（十）负责市司法行政系统强制隔离戒毒场所和戒毒康复场所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强制隔离戒毒措施执行和戒毒康复工作。对社区戒毒和社区康复工作提供指导、支持和协助。

（十一）指导监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建设等保障工作。负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枪支、弹药、服装、和警车管理工作。

（十二）指导监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队伍建设。负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协助县（市）、区管理司法局领导干部。

（十三）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新乡市司法局内设机构18个，包括：办公室、人事处、政治处和法律援助工作科、计财装备科等。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新乡市司法局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所属事业单位决算。

另外，由新乡市司法局管理的新乡市第二强制隔离戒毒所、新乡市仲裁案件受理服务中心两个归口预算纳入我部门汇总反映。

本决算为汇总决算，纳入本部门2025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3个，其中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1、新乡市司法局（本级）
- 2、新乡市第二强制隔离戒毒所
- 3、新乡仲裁案件受理中心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203.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5,801.8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147.7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59.2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2.67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7,203.64	本年支出合计	58	7,211.4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7.5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9.76
	30			61	
总计	31	7,231.21	总计	62	7,231.2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203.64	7,203.6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794.03	5,794.03					
20406	司法	2,410.51	2,410.51					
2040601	行政运行	1,552.65	1,552.65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3.51	103.51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39.90	39.90					
2040605	普法宣传	50.22	50.22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5.15	35.15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56.83	56.83					
2040610	社区矫正	2.23	2.23					
2040650	事业运行	0.35	0.35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569.67	569.67					
20408	强制隔离戒毒	3,383.52	3,383.52					
2040801	行政运行	1,850.79	1,850.79					
204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2.73	172.73					
2040806	所政设施建设	1,269.17	1,269.17					
2040899	其他强制隔离戒毒支出	90.83	90.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7.71	1,147.7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92.71	1,092.7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66.29	766.2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6.42	326.42					
20808	抚恤	51.44	51.44					
2080801	死亡抚恤	51.44	51.4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7	3.5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7	3.5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9.23	259.2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9.23	259.2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3.32	133.3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5.91	125.91					
213	农林水支出	2.67	2.67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67	2.67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67	2.67					
229	其他支出							
22999	其他支出							
229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211.45	5,234.00	1,977.4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801.84	3,827.06	1,974.78			
20406	司法	2,410.51	1,976.27	434.24			
2040601	行政运行	1,552.65	1,552.65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3.51	30.90	72.61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39.90		39.90			
2040605	普法宣传	50.22		50.22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5.15		35.15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56.83		56.83			
2040610	社区矫正	2.23		2.23			
2040650	事业运行	0.35	0.35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569.67	392.38	177.30			
20408	强制隔离戒毒	3,391.33	1,850.79	1,540.54			
2040801	行政运行	1,850.79	1,850.79				
204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2.73		172.73			
2040806	所政设施建设	1,269.17		1,269.17			
2040899	其他强制隔离戒毒支出	98.64		98.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7.71	1,147.7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92.71	1,092.7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66.29	766.2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6.42	326.42				
20808	抚恤	51.44	51.44				
2080801	死亡抚恤	51.44	51.4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7	3.5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7	3.5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9.23	259.2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9.23	259.2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3.32	133.3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5.91	125.91				
213	农林水支出	2.67		2.67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67		2.67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67		2.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203.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794.03	5,794.03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47.71	1,147.7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59.23	259.2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67	2.67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203.64	本年支出合计	59	7,203.64	7,203.6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203.64	总计	64	7,203.64	7,203.6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203.64	5,234.00	1,969.6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794.03	3,827.06	1,966.97
20406	司法	2,410.51	1,976.27	434.24
2040601	行政运行	1,552.65	1,552.65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3.51	30.90	72.61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39.90		39.90
2040605	普法宣传	50.22		50.22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5.15		35.15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56.83		56.83
2040610	社区矫正	2.23		2.23
2040650	事业运行	0.35	0.35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569.67	392.38	177.30
20408	强制隔离戒毒	3,383.52	1,850.79	1,532.73
2040801	行政运行	1,850.79	1,850.79	
204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2.73		172.73
2040806	所政设施建设	1,269.17		1,269.17
2040899	其他强制隔离戒毒支出	90.83		90.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7.71	1,147.7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92.71	1,092.7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66.29	766.2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6.42	326.42	
20808	抚恤	51.44	51.44	
2080801	死亡抚恤	51.44	51.4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7	3.5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7	3.5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9.23	259.2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9.23	259.2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3.32	133.3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5.91	125.91	
213	农林水支出	2.67		2.67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67		2.67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67		2.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903.4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29.3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865.27	30201	办公费	69.2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902.65	30202	印刷费	0.4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165.02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2.17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1.4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5.94	30206	电费	7.0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1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35.77	30207	邮电费	5.9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67	30208	取暖费	1.9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2.29	30209	物业管理费	3.86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5.91	30211	差旅费	3.3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2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12.79	30213	维修（护）费	1.95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61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8.88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99.07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5.2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71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732.37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51.3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05	30226	劳务费	117.09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1.1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50.28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66.5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45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6.36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8.44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6.54			
人员经费合计		4,702.50	公用经费合计					531.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9.70	0.00	17.40	0.00	17.40	2.30	14.34	0.00	13.64	0.00	13.64	0.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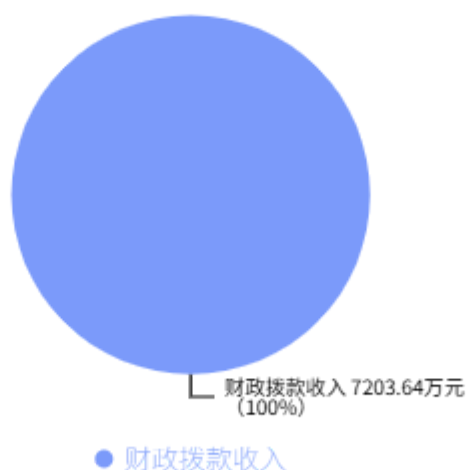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支总计均为7,231.21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5,235.32万元，下降42.00%。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二级机构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入合计7,203.6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203.64万元，占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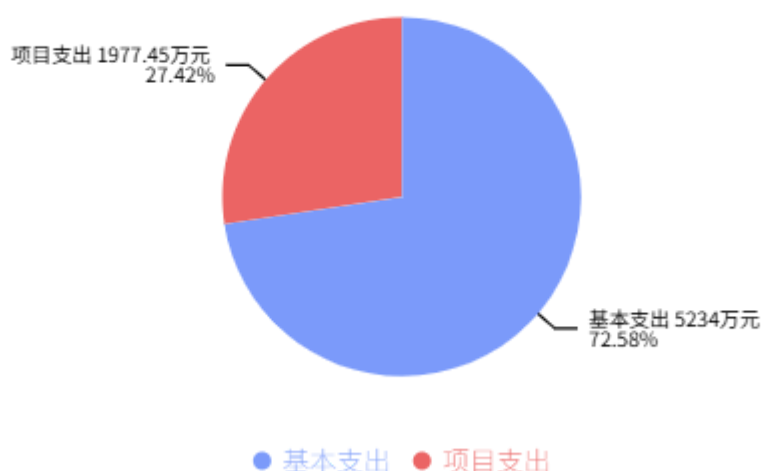
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支出合计7,211.4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234.00万元，占72.58%；项目支出1,977.45万元，占27.42%。

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7,203.64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5,227.99万元，下降42.05%。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二级机构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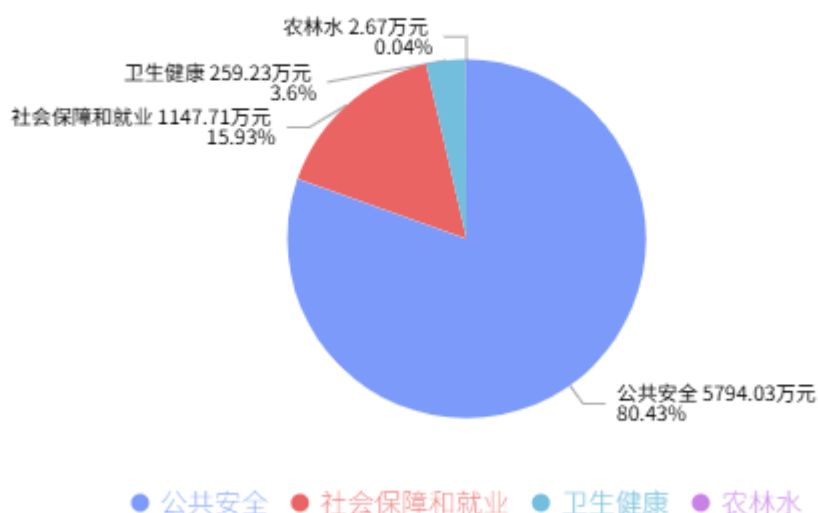
（一）总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203.64万元，占支出合计的99.89%。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5,227.99万元，下降42.05%。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二级机构减少。

（二）结构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203.6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5,794.03万元，占80.4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147.71万元，占15.93%；卫生健康（类）支出259.23万元，占3.60%；农林水（类）支出2.67万元，占0.04%。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图



(三) 具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5,240.14万元，支出决算为7,203.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7.47%。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437.48万元，支出决算为1,552.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8.0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83.97万元，支出决算为103.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3.2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预算调整。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年初预算为42.30万元，支出决算为39.9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3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从严落实厉行节约要求，压缩非刚性、非重点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年初预算为45.04万元，支出决算为50.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5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预算调整。

5.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年初预算为35.20万元，支出决算为35.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8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从严落实厉行节约要求，压缩非刚性、非重点支出。

6.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6.83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下达法考专项经费。

7.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年初预算为2.30万元，支出决算为2.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9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从严落实厉行节约要求，压缩非刚性、非重点支出。

8.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35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预算调整。

9.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05.16万元，支出决算为569.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0.6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项目经费。

10. 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653.09万元，支出决算为1,850.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1.9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工资变动，补发工资，人员经费增加。

11. 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181.79万元，支出决算为172.73万元，完成

年初预算的95.0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缩减经费开支。

12. 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所政设施建设（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269.17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基建支出。

13. 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其他强制隔离戒毒支出（项）。年初预算为69.83万元，支出决算为90.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0.0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社保基数调整，三类工人社保支出变动。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692.41万元，支出决算为766.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6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社保基数调整，在职人员社保变动。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26.60万元，支出决算为326.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社保基数调整，在职人员社保变动。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1.44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抚恤经费项目增加，追加预算资金。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31万元，支出决算为3.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2.8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社保基数调整，在职人员社保变动。

1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33.30万元，支出决算为133.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社保基数调整，在职人员社保变动。

1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127.36万元，支出决算为125.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8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社保基数调整，在职人员社保变动。

20.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67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增加，追加预算资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234.00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702.5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公用经费531.5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我部门2025年度没有政府性

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我部门2025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19.70万元，支出决算为14.34万元，完成预算的72.79%。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从严把控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13.64万元，完成预算的78.39%，占95.1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71万元，完成预算的30.87%，占4.95%。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17.40万元，支出决算为13.64万元，完成预算的78.39%。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从严把控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购置车辆0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13.64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油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2025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2.30万元，支出决算为0.71万元，完成预算的30.87%。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从严把控支出。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2025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71万元。主要用于迎接检查、指导、考察、交流、来访、洽谈、反馈、重要会议等行政事务过程中需要安排的各项工作相关支出。2025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8个、来宾141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29.33万元，比2024年度减少282.39万元，下降34.79%。主要原因是理性节约，从严把控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4.0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1.9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2.16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9.4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36.0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9.48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5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15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1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1辆、其他用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对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项目18个,共涉及资金1,969.6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00%。组织对2025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5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组织对业务办公综合楼维护运行费、人民调解经费、新乡市司法局工作经费18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969.6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组织对新乡市司法局(本级)、新乡市第二强制隔离戒毒所、新乡仲裁案件受理中心3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231.2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

(二)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进一步加强绩效管理氛围,一方面加强内部宣传,积极树立绩效管理理念,强化全员绩效意识,为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奠定良好基础;另一方面积极参加财政局组织的绩效培训,提高职工绩效管理意识,增强全员素质着力建设绩效管理,让绩效管理深入人心,形成“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理念。

2025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 部门评价结果

2025年度我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项目单位自评汇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资金管理情况得分率	成本指标得分率	产出指标得分率	效益指标得分率	满意度指标得分率	自评得分	是否有偏差项目
1	新乡市司法局工作经费	119.7	114.26	95.46%	100%	100%	100%	100%	100%	99.55	否
2	业务办公综合楼维护运行费	62.29	51.98	99.41%	100%	100%	100%	100%	100%	99.94	否
3	新乡市法律援助服务中心(新乡市社区矫正服务中心)项目经费	8	7.95	99.38%	100%	100%	100%	100%	100%	99.94	否
4	2025年驻村工作队保障经费	1	1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5	人民调解经费	2.3	1.9	82.61%	100%	100%	100%	100%	100%	98.26	否
6	新乡市司法局警察岗位执勤津贴	31.68	30.9	97.54%	100%	100%	100%	100%	100%	99.75	否
7	省级营商环境评价现场核验督导奖励资金	11	11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8	外聘政府法律顾问经费	9.63	9.63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9	普法宣传及依法治市管理	6.54	6.54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10	戒毒三类工人经费	69.83	69.83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11	干警服装费	17.46	17.46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12	警察执勤津贴	112.85	101.9	90.3%	100%	67.4%	100%	100%	100%	95.77	是
13	警察加班补贴	123.43	23.52	19.06%	100%	100%	100%	100%	100%	91.91	否
14	办公场所运行维护	4.85	4.85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15	2025年驻村工作队保障经费	2	1.67	83.5%	100%	100%	100%	100%	100%	98.35	否
16	仲裁专项工作经费	261.78	243.74	93.11%	100%	94%	100%	100%	100%	98.71	是
17	新乡仲裁案件受理中心自收自支人员经费	150	132.12	88.08%	100%	100%	98.87%	96.68%	100%	97.64	是
18	新乡仲裁案件受理中心聘用人员经费	22.4	14.92	66.61%	100%	100%	99.03%	92%	100%	94.37	是

新乡市司法局

2025 年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自评单位：新乡市司法局

日期：2026 年 6 月



新乡市司法局

2025 年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年度部门总目标及主要任务

1.年度部门总目标

我单位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转发《中央宣传部、司法部关于在公民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七个五年规划（2016-2020年）》结合部门年初工作要点，制定了年度目标。符合国家、省、市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市宏观政策、行政政策一致；目标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确定的预算项目合理，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合理。目标 1：全面提升依法治市水平，做好法治建设工作；目标 2：完成年度法律服务工作；目标 3：加强统筹协调，全面加强法治政府建设。

2.主要任务

任务 1：全面提升依法治市水平；牵头抓好法治政府建设；全面深化普法依法治理；全面推进法治乡村建设。

任务 2：围绕“六稳”、“六保”任务，健全公共法律服务体系、法律援助民生工作；做好仲裁工作。

任务 3：全力维护社会稳定，提升社会矛盾纠纷化解实效；规范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工作；全力参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二）年度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绩效指标设定情况

我单位根据 2025 年工作计划，按照政策文件要求，制定部门年度整体预算绩效目标表，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1。

本次自评指标体系包括 3 个一级指标、7 个二级指标、28 个三级指标。其中一级指标从投入管理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 3 个方面，对一级指标进行细化评价；二级指标从整体工作目标管理情况、预算和财务管理、绩效管理、重点工作任务完成、履职目标实现、履职效益、满意度 7 个方面对一级指标进行细化评价，三级指标是对二级指标的细化、量化。详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预算调整率	≤10%
		结转结余率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90%
		决算真实性	真实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全面提升依法治市水平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健全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履职目标实现	完善法治建设考核标准和测评体系履职目标完成率	100%
		法援惠民生履职目标完成率	100%
		法治政府建设履职目标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提高人民群众法律意识	提高
		长效管理机制	提高
	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方法

一是对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的主要考评内容及工作完成情况，将可以公开的资料整理成佐证材料，

对照当年工作计划和上级交办的各项工作内容,进行自评、复核,形成总体得分。

二是制作了网络调查问卷,指派专人管理,对评价情况进行统计、汇总和复核后,形成我单位社会满意度调查结果。

三是组织纳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范围的局属单位开展部门绩效评价工作,特别是专项项目实施绩效自评,并通过部门上报数据和资料、实地核查分析、重点抽查及调查问卷等方式客观进行整体评价、打分。

(二) 工作程序

根据财政局要求,我单位成立绩效自评工作组,负责组织实施,明确人员分工,相关人员各司其职,顺利完成本次评价工作。我们针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分管领导及各科室相关人员参加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管理,对各科室相关人员进行绩效自评工作培训,认真做好相关材料的准备工作。评价工作启动后,评价工作组与相关科室进行沟通,明确评价要求,初步了解项目基本情况,收集整理相关项目资料,项目组经过深入了解,明确了本次评价目的、方法、指标、标准等内容,并按照前期调研工作思路,启动绩效自评工作,经过数据采集、访谈、实地调研及数据复核、数据分析和报告撰写等环节对 2025 年部门整体履职效益进行自评打分,发现问题,并落实整改。

三、综合评价结论

依据自评指标体系,通过对预算执行情况、投入管理指标、

产出指标、效益指标进行全面综合评价，2025 年我单位整体自评得分为 97.15 分，评价等级为“优”。详见下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得分率
预算执行情况	10	8.89	88.9%
投入管理指标	30	28.26	94.20%
产出指标	25	25	100%
效益指标	35	35	100%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部门资金情况分析

1.资金到位情况与资金执行情况

我单位 2025 年年初预算资金 7722.07 万元，全年预算资金总额 9064.79 万元。全年实际执行数为 7254.80 万元，预算执行为 80.03%。

2.资金管理情况

我单位参照相关国家法律法规，在《内部控制基本制度》中制定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等相关管理办法，且针对专项资金制定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该制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针对主要经费的管理，明确了相应原则和要求、开支范围、程序、办法及标准、审批权限等，上述制度规定基本得到执行。

(二) 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序号	项目名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资金管理情况得分率	成本指标得分率	产出指标得分率	效益指标得分率	满意度指标得分率	自评得分
1	新乡市司法局工作经费	119.7	114.26	95.46%	100%	100%	100%	100%	100%	99.55
2	业务办公综合楼维护运行费	52.29	51.98	99.41%	100%	100%	100%	100%	100%	99.94
3	新乡市法律援助服务中心（新乡市社区矫正服务中心）项目经费	8	7.95	99.38%	100%	100%	100%	100%	100%	99.94
4	2025年驻村工作队保障经费	1	1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5	人民调解经费	2.3	1.9	82.61%	100%	100%	100%	100%	100%	98.26
6	新乡市司法局警察岗位执勤津贴	31.68	30.9	97.54%	100%	100%	100%	100%	100%	99.75
7	省级营商环境评价现场核验督导奖励资金	11	11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8	外聘政府法律顾问经费	9.63	9.63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9	普法宣传及依法治市管理	6.54	6.54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	戒毒三类工人经费	69.83	69.83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序号	项目名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资金管理情况得分率	成本指标得分率	产出指标得分率	效益指标得分率	满意度指标得分率	自评得分
11	干警服装费	17.46	17.46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2	警察执勤津贴	112.85	101.9	90.3%	100%	67.4%	100%	100%	100%	95.77
13	警察加班补贴	123.43	23.52	19.06%	100%	100%	100%	100%	100%	91.91
14	办公场所运行维护	4.85	4.85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5	2025年驻村工作队保障经费	2	1.67	83.5%	100%	100%	100%	100%	100%	98.35
16	仲裁专项工作经费	261.78	243.74	93.11%	100%	94%	100%	100%	100%	98.71
17	新乡仲裁案件受理中心自收自支人员经费	150	132.12	88.08%	100%	100%	98.87%	96.68%	100%	97.64
18	新乡仲裁案件受理中心聘用人员经费	22.4	14.92	66.61%	100%	100%	99.03%	92%	100%	94.37

（三）投入管理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工作目标完成情况

（1）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我单位结合部门年初工作要点，制定了年度目标。符合国家、省、市委、市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市宏观政策、行政政策一致；目标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确定的预算项目合理，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合理。该指标 2 分，得 2 分。

(2) 工作任务科学性：我单位结合部门年初工作要点，制定了 3 项主要工作任务，有明确的绩效目标，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该指标 2 分，得 2 分。

(3) 绩效指标合理性：我单位根据相关文件要求，制定的绩效指标明确合理，并细化、量化，绩效指标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该指标 2 分，得 2 分。

2.预算和财务管理完成情况

(1) 预算编制完整性：我单位 2025 年预算编制按照历史金额作为编制依据，部门所有收入全部纳入部门预算，部门支出预算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预算编制明细到各类项，预算编制完整。该指标 2 分，得 2 分。

(2) 专项资金细化率：我单位 2025 年的专项资金均已细化至各三级项目，专项资金细化率为 100%。该指标 2 分，得 2 分。

(3) 预算调整率：2025 年我单位年初预算 7722.07 万元，全年总预算 9064.79 万元，增加金额 1342.72 万元。预算调整率 17.39%。该指标 1 分，得 0.26 分。

(4) 结转结余率：2025 年我单位全年总预算 9064.79 万元，年底结余 1809.99 万元，结转结余率 19.97%。该指标 1 分，得 0 分。

(5)“三公”经费控制率：我单位 2025 年三公预算数 121000

元，2025 年“三公”经费执行数 92342.80 元，“三公”经费控制率 76.32%。该指标 1 分，得 1 分。

（6）政府采购执行率：我单位 2025 年计划采购项目 2 项，2 项全部通过政府采购方式确定供应商，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该指标 1 分，得 1 分。

（7）决算真实性：我单位 2025 年决算编制数据真实，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一致。该指标 2 分，得 2 分。

（8）资金使用合规性：我单位参照相关国家法律法规，制定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等相关管理办法，且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项目的重大开支需经过评估论证；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2025 年资金不存在截留支出情况；不存在挤占支出情况；不存在挪用支出情况；不存在虚列支出情况。该指标 3 分，得 3 分。

（9）管理制度健全性：我单位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制定了完整的制度，且 2025 年我单位均未发生资金支出、工作执行方面的违规情况，管理制度有效。该指标 3 分，得 3 分。

（10）预决算信息公开性：我单位认真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是原则，不公开是例外”的要求，做到“应公开，尽公开”，2025 年预算信息已在“政府官网”公开，2025 年决算信息待财政局审批通过，按照要求，及时公开。该指标 1 分，得 1 分。

(11) 资产管理规范性：我单位严格按照《国有资产管理内控制度》要求，资产配置、使用合规，处置规范，资产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相符；新增资产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考虑闲置存量资产；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按规定报批；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该指标 1 分，得 1 分。

3.绩效管理完成情况

(1) 绩效目标填报完成率：2025 年我单位共实施 18 个项目，其中局本级实施 9 个项目，完成绩效目标填报 18 个项目，完成率 100%。该指标 1 分，得 1 分。

(2) 绩效监控完成率：2025 年我单位共实施 18 个项目，应开展绩效监控 18 个项目，实际开展绩效监控 18 个项目。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为 100%。该指标 1 分，得 1 分。

(3) 绩效自评完成率：2025 年我单位共实施 18 个项目，应开展绩效自评 18 个项目，实际开展绩效自评 18 个项目。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为 100%。该指标 1 分，得 1 分。

(4)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2025 年我单位应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1 个项目，实际开展绩效评价 1 个项目。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为 100%。该指标 1 分，得 1 分。

(5) 评价结果应用率：2025 年我单位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未提出建议。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该指标 1 分，得 1 分。

（四）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1）全面提升依法治市水平工作任务完成率：不断扩大调解组织覆盖面，夯实人民调解员队伍，新成立劳资纠纷、家事、物业 3 个行业性专业性人民调解委员会，全市共建成人民调解组织 3988 个，现有专职兼职人民调解员 1.4 万余名。组织开展 2025 年全市人民调解员骨干培训，全市共计 500 余名调解员骨干参加培训，进一步提高了调解员化解矛盾纠纷的能力和人民调解影响力。建立警调对接工作机制。与市公安局联合印发《关于推进警调对接工作机制建设的实施意见》，全市各乡镇（街道）人民调解委员会与派出所完成对接，结合实际在工作时间采用派员驻所、定时在所、随叫随调、移送委托等模式常态化开展矛盾化解工作，参与公安派出所接警的 110 非警务类纠纷先期处置。工作开展以来，我市共调解各类矛盾纠纷 2007 件。相关做法在法治日报、新乡政务快报刊登报道。该指标 5 分，得 5 分。

（2）健全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工作任务完成率：持续开展“践行‘枫桥经验’·助力平安河南”人民调解专项活动，全方位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聚焦重要时间节点，紧盯重点人群、重点领域，做到矛盾纠纷排查化解不断档、不停歇，全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今年以来全市共排查化解各类社会矛盾纠纷 1.7 万余件。该指标 4 分，得 4 分。

（3）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任务完成率：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任务完成情况包括两方面。一是行政执法质量提升。深入开

展行政执法人员业务培训和岗位练兵活动；全面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执法行为信息依法公示。二是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强化。建立健全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机制，审查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提出法律意见，有效防范决策法律风险。截至12月底，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任务完成率为100%，随着后续各项工作的稳步推进，预计全年能够顺利完成目标任务。该指标4分，得4分。

2.履职目标实现

(1)完善法治建设考核标准和测评体系履职目标完成率：

深入研究国家和省级法治建设新要求，结合新乡市实际情况，对原有的法治建设考核标准进行全面梳理和优化。增加了对新兴领域如数字经济、生态环保等方面的法治建设考核指标，确保考核内容紧跟时代发展步伐，更具针对性和全面性。目前已完成考核标准的修订，并在全市范围内进行了推广和培训，确保各级部门准确理解和运用新的考核标准。引入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手段，搭建智能化的法治建设测评平台。该平台能够实时收集、分析各部门法治建设相关数据，包括法律法规执行情况、行政诉讼案件数量、群众满意度调查结果等，实现对法治建设工作的动态监测和量化评估。同时，建立了第三方评估机制，邀请法律专家、学者和社会公众代表参与测评，增强测评结果的客观性和公信力。截至目前，已利用新测评体系完成了上半年全市法治建设工作的中期评估，

评估结果为后续工作改进提供了有力依据。将法治建设考核结果与部门绩效考核、干部晋升挂钩，充分发挥考核的激励约束作用。对法治建设工作表现突出的部门和个人进行表彰和奖励，对不达标的部门进行督促整改，并对相关责任人进行问责。通过强化结果运用，有效提升了各部门对法治建设工作的重视程度和积极性，目前，全市上下形成了积极推进法治建设的良好氛围，履职目标完成率预计可达 100%。该指标 4 分，得 4 分。

（2）法援惠民生履职目标完成率：进一步降低法律援助门槛，将更多低收入群体、残疾人、老年人、农民工等特殊困难群体纳入法律援助范围。通过开展法律援助宣传活动、设立法律援助工作站和联系点等方式，提高法律援助的知晓率和可及性。建立健全法律援助案件质量监督机制，加强对法律援助案件办理过程的全程跟踪和质量评估。组织开展法律援助案件质量评查活动，定期对已办结的法律援助案件进行质量检查，对优秀案件进行表彰，对存在问题的案件责令整改。同时，加强法律援助队伍建设，开展业务培训和职业道德教育，提高法律援助工作人员的专业水平和服务能力。目前，法律援助案件群众满意率达到 98% 以上，较去年同期提高了 2 个百分点。积极推进“互联网+法律援助”模式，开通网上法律援助申请平台和“12348”法律援助热线，为群众提供 24 小时不间断的法律咨询和法律援助申请服务。此外，针对行动不便的特殊困难群体，开展上门法律援助服务，实现法律援助服务“零距离”。通过

创新服务方式，极大地方便了群众获得法律援助，履职目标完成率达 100%。该指标 4 分，得 4 分。

（3）法治政府建设履职目标完成率：深入开展行政执法质量专项行动，按照《新乡市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 年）》要求，对行政执法人员能力素质、执法行为规范、执法工作体系等方面进行全面监督检查。建立了行政执法培训讲师库，组织开展行政执法培训，有效提升了行政执法人员的业务能力和综合素质。完善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制度，严格落实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等法定程序。加强对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工作，建立了法律顾问和公职律师参与重大行政决策机制，审查重大行政决策，提出法律意见，确保了行政决策的合法性和科学性。加强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畅通行政复议渠道，提高行政复议案件办理效率和质量。建立了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衔接机制，加强与法院的沟通协调，共同化解行政争议纠纷。通过积极化解行政争议纠纷，有效维护了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和政府的公信力，法治政府建设履职目标完成率达 100%。该指标 4 分，得 4 分。

（五）履职效益完成情况、满意度情况

一级指标“效益指标”下设两个二级指标分别是：“履职效益”和“满意度”。

1.履职效益

（1）提高人民群众法律意识：该指标预期值为提高，实际完成值为提高，完成目标任务。该指标 15 分，得 15 分。

（2）长效管理机制：该指标预期值为提高，实际完成值为提高，完成目标任务。该指标 15 分，得 15 分。

2.满意度

根据满意度调查问卷，满意度等级从非常满意到非常不满意 5 个等级的权重分别为 100%、80%、60%、40%、0%，则满意度 $Y=[（非常满意数 \times 100\% + 满意数 \times 80\% + 一般数 \times 60\% + 不太满意数 \times 40\% + 非常不满意数 \times 0\%） / 调查问卷回收总数] \times 100\%$ 。

社会公众满意度问卷共发放 100 份，回收问卷 100 份，其中有效问卷 100 份，问卷有效率 100%。据统计，社会公众满意度为 95%。完成目标任务。该指标 5 分，得 5 分。

五、发现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一是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管理意识有待进一步增强。

二是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的精准性、合理性有待进一步提升。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

一是以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为目标，坚持报告与公开相结合。为加强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2025 年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及自评表按时上报财政局，将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于下一年的预算

编制。

二是以绩效评价反馈问题为导向，提出整改的思路和办法。据绩效自评结果，要求各业务单位进一步分析绩效目标未完成的原因，发现部门工作存在的问题，提出整改思路和解决办法，结合问卷中社会公众的相关意见和建议，以问题为导向，扎实推进我局各项工作发展。

七、绩效自评工作的经验、问题和建议

通过此次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我单位充分了解本级部门的整体运行情况和工作开展进度、成效及不足之处。

此次评价发现的相关问题和经验，为我单位今后的工作规划提供了借鉴，能够指导今后工作实际开展，促使我单位内部管理的系统化和规范化、培养工作人员的绩效管理意识、增加相关人员绩效管理知识和系统性的培训，使今后绩效管理的工作能够更好地开展。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